

江苏省太湖渔业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租赁无人机服务太湖巡航执法的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SCCG2024-C-010)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

一、招标条件

本租赁无人机服务太湖巡航执法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招标人为江苏省太湖渔业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租赁无人机服务太湖巡航执法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租赁无人机服务太湖巡航执法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租赁无人机服务太湖巡航执法:

1. 合格投标单位的一般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企业法人性质的采购供应商应在工商管理行政部门核准登记注册的经营范围内参与经营活动,提供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提供参加本次采购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提供书面声明】;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项目所属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2)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12-09 09:00到2024-12-16 16:00

获取方式：现场报名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12-19 14:00

递交方式：现场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12-19 14:00

开标地点：苏州市吴江区开平路500号国贸大厦A座601室，苏诚建设工程管理（苏州）有限公司开标室

七、其他

项目概况：苏诚建设工程管理（苏州）有限公司受江苏省太湖渔业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委托，就其所需的租赁无人机服务太湖巡航执法进行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欢迎符合磋商采购文件资格条件的各供应商前来参加磋商。

一、招标项目内容

(一) 项目编号：SCCG2024-C-010

(二) 项目名称：租赁无人机服务太湖巡航执法

(三) 采购预算：人民币肆拾玖万元整（¥：490000.00）

(四) 租赁期限：2025年6月3日-2026年6月2日

(五) 租赁服务内容：为进一步完善支队“人防+技防”手段，充分发挥无人机机动性强、覆盖面广、夜视能力强的技术优势，大幅提升湖区执法管理的精准性、信息化水平，强力震慑各种违法捕捞行为，助力支队在执法中优化管理方式、规范执法程序、提升执法效能、有效打击各种违法行为，为太湖查处大案要案提供强力支撑，租赁垂起固定翼长航时1架用于太湖巡航执法服务。

(六) 最高限价：人民币肆拾玖万元整（¥：490000.00）

二、磋商响应单位的资格要求

1. 合格投标单位的一般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企业法人性质的采购供应商应在经工商管理部门核准登记注册的经营范围参与经营活动，提供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提供参加本次采购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提供书面声明】；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项目所属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投标单位报名获取招标文件时应出示以下材料: (复印件加盖公章)

(1)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提供响应单位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参与投标的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须本单位在职人员);

(3) 提供响应单位符合“1. 合格投标单位的一般条件”的承诺书。

三、磋商文件获取

1. 报名时间: 2024年12月09日至2024年12月16日, 每日9:00-11: 30, 13: 30-16: 00 (节假日、双休日除外)。

2. 报名方式: 现场报名

3. 报名地点: 苏州市吴江区开平路500号国贸大厦A座601室, 苏诚建设工程管理(苏州)有限公司代理部。

4. 采购文件售价: 人民币300元/份, 现金收讫, 售后不退。

四、磋商时间及地点

1.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 2024年12月19日13:30-14:00

2.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4年12月19日14:00

3. 开标时间: 2024年12月19日14:00

4. 响应文件递交及开标地点: 苏州市吴江区开平路500号国贸大厦A座601室, 苏诚建设工程管理(苏州)有限公司开标室。

五、联系方式

1、招标代理单位: 苏诚建设工程管理(苏州)有限公司

联系人: 孙斌、沈佳敏

联系电话: 0512-63137239

电子邮件: 282171549@qq.com

地址: 苏州市吴江区开平路500号国贸大厦A座601室

邮编: 215000

2、招标人: 江苏省太湖渔业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联系人: 吴天柱

联系电话: 0512-66035010

地址: 苏州市吴中区越溪街道苏街123号

六、本公告发布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jszbtb.com/#/newindex>)。敬请各供应商注意网上发布, 敬请留意。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苏诚建设工程管理（苏州）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09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江苏省太湖渔业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地 址： 苏州市吴中区越溪街道苏街123号

联 系 人： 吴天柱

电 话： 0512-66035010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苏诚建设工程管理（苏州）有限公司

地 址： 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越溪街道溪虹路1008号2幢2F-86

联 系 人： 孙斌、沈佳敏

电 话： 0512-63137239

电 子 邮 件： 282171549@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孙斌（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